

高虹镇龙上村人居环境整治情况研究

叶慧卿

浙江农林大学 浙江杭州 311300

摘要: 为了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农民生活质量,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十九大报告中提出了《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肯定了乡村在自然、社会和经济中的重要地位。浙江省作为“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的发源地,从2015年开始实施千万工程具有很好的带头示范作用,也在整体上取得了不错的成效。杭州市临安区高虹镇龙上村作为“龙门秘境”景区的中间村落,群山环绕,自然资源丰沛,随着“龙门秘境”旅游行业的不断发展,龙上村民宿行业发展迅速,为了更好的利用自然生态环境,使龙上村旅游业得到持续长久的发展,龙上村积极配合政府工作,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目前整治情况成效显著,但仍旧存在村民环境治理意识薄弱、参与度不高,垃圾分类处理系统不完善等问题。

关键词: 农村环境; 人居环境

一、绪论

随着近年来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农村经济条件不断提升,农民对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的需求也越来越大,改善农村人居环境问题也成为了农村中的重中之重。浙江省作为“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的发源地,从2015年开始实施千万工程具有很好的带头示范作用,也在整体上取得了不错的成效。也在2020年跟随党的方针政策继续不断提升,浙江省提出了高水平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提升“百日攻坚”行动方案,深入实施浙江“三农”工作“369”行动,进一步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成效,改变乡村样貌。杭州市临安区高虹镇龙上村作为“龙门秘境”景区的中间村落,群山环绕,自然资源丰沛,随着“龙门秘境”旅游行业的不断发展,龙上村民宿行业发展迅速,为了更好的利用自然生态环境,使龙上村旅游业得到持续长久的发展,龙上村积极配合政府工作,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目前整治情况成效显著,但仍旧存在村民环境治理意识薄弱、参与度不高,垃圾分类处理系统不完善、监管考核机制不健全等问题。

二、国内外研究综述

由于欧洲工业革命的发展,国外在发展工业促进经济增长初期忽视了环境问题,所以发达国家对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问题的关注要比国内早,在理论和实践上都已经取得了较为不错的成果。大批学者主要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入手进行研究。第一,环境整治的概念、政策保护和法律的制定和完善:上世纪六十年代,卡森(1962)在其著作《寂静的春天》中提到了工业不断发展带来的环境污染和破坏问题与美国社会的发展具有很强的相关性,文中指出环境的不断破坏会对社会产生严重的负面

影响,而在破坏之后想要再想要对环境进行恢复,则需要花费的成本是巨大的^[1]。“人居环境科学”是二战后由希腊学者道萨迪亚斯提出的。与传统的建筑学不同,它关注的不仅仅是建筑和都市的问题,而是从三家村开始,从城市的各个尺度和各个层面入手,直至整个人类的居住环境。自此人居环境问题研究初具雏形。

中国在这方面起步时间较短,现有研究成果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在对农村环境整治概念的解析方面,彭震伟、陆嘉阐述了农村人居环境体系的构成和影响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的各种要素,建构了农村人居环境建设的层次及其主要内容,提出农村人居环境体系的建设必须统筹城乡发展体系,并应纳入到区域城镇化发展的大背景下进行整体的规划^[2]。于法稳认为,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是党中央和学术界都十分重视的热点问题,它不仅对农村生态系统、农业产业发展具有重要的影响,也直接影响农村居民的身体健康,他还提到,良好的人居环境对村民的寿命有正面的影响^[3]。

通过对相关文献的阅读可以得到,政策因素和经济因素是影响农民参与的主要因素,由此引申出的村民信任、道德、文化等因素在各种程度上影响着农民对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的参与积极性。

三、存在问题

1. 村民人居环境整治参与度不高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农民参与度可以从农民参与的程度和频率表现出来,在对本次调研的问卷数据的分析中可以看出,有45%的农民主动关注并参加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55%的群众并未参与过。在龙上村农民参与频率方面,除50%的人从不参与外,仅有10%的农

民会经常参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由此可见,在龙上村农民参与人居环境普遍度不高且频率也不高。

2. 垃圾分类处理系统不完善

垃圾处理对于农村人居环境来说与农民的生活有着极其紧密联系。从问卷分析中可以看出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重要性方面,55%的村民表示生活垃圾的处理是最重要的,其次是污水治理有25%,最后是乡风民俗,仅占1.7%;在参与治理活动方面,95%的民众参与过生活垃圾的处理,55%的村民参与过污水的治理,乡风民俗有22%的村民参与过。由以上两项数据可以得出,生活垃圾在农村人居环境中占据着重要的地位。由此可见其重要性。

高虹镇要求村上做好垃圾处理的前端处理也就是垃圾分类,但据我们看到和问卷中关于“每周垃圾分类次数”的回答,61.9%的村民一周会分类5-7次,23.8%的村民一周分类3-4次,但也有9.5%和4.7%的村民仅分类1-2次或从不分类;在中端清理方面,村中干部虽然表示政府每年会补贴10w元左右进行垃圾车和清洁人员的工资等日常开销,但是更多的村民表示,家中分好的垃圾,最后在清运的时候,也会全部倒在一起,所以前端的分类就算实行的不错,在最后的清运中也没有得到有效的处理。我们也通过问卷分析得出在垃圾的终端处理方面,66.7%的村民并不了解最终的垃圾去向,最多的也就知道在两村之间有个大的垃圾中转堆放场所。仅有28.5%的知道填埋的方法和4.7%的人知道有堆肥的垃圾处理方式。可以看出,龙上村的垃圾分类处理系统还较不完善,甚至存在较大的缺陷。

四、对策

1. 对村民主体进行教育和培训,完善农民参与

农村是村庄的主体,在村中具有不可撼动的地位,对人居环境整治成果的维护主要看村民主体,人居环境整治的效果也与村民的生活质量息息相关。首先要做的就是提高村民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认知程度,这需要政府和村干部对村民进行针对性的教育和培训,使村民了解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在社会中的重要性和对自身的益处。因地制宜地开展线下的教育活动,比如在村中举办重阳晚会,通过表演节目的方式将人居环境的理念和重要性告诉村民;也可以用上村中的大喇叭,定期进行宣传讲解;村干部和党员同志承担起先锋模范作用,对年纪较大不方便出门的老年人进行上门讲解、入户采访等形式。

在激发村民参与动力方面,要贯彻“以人民为中

心”的思想,在完善优化考核机制的基础上,学习其他模范村的激励机制如烟头兑换生活用品、积分奖励。对积极参与整治活动的村民不仅要给予物质上的奖励,精神上的奖励也必不可少,如对积极参加活动的村民进行记录,在村中的大会上进行表彰;但也要有相对性的惩罚机制,将村民的不良行为如随地吐痰、随地丢垃圾、车辆乱停、牲畜养殖不规范等行为列入村规民约,对其进行硬性的罚款,以达到一定的惩罚效果,保持村中环境的良好。

2. 完善制度建设,加大资金投入

当前各级政府仍在环境整治中占据着主导地位,制度的建设也需要以政府为主进行完善。政府需要深入基层,了解当前农村主要的环境问题和产生问题的原因,了解当前村民的诉求,而不是为了应付上级政府的检查而建设一些与村民诉求无关的指标性建筑,确保拨款的专项性,使政府的支持能真正使村民收益,加大各部门的协同合作治理,进一步加强政府的服务性,明确政府“为人民服务”的社会责任,建立健全与农村环境相关的政策制度,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有效果,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的效果可以维持。

政府的加大资金投入不仅仅是给钱而已,它还需要在人才、技术方面提供支持,引导并鼓励企业和社会资本的投入,以龙上村为例,村里进行“龙门秘境”景区的建设,和其他两个村合作,吸引了很多民宿老板和攀岩企业,带动了乡村经济的发展,也一定程度上对农村环境的维护带来了一些资金上的支持。

目前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在乡村振兴中有着重要的地位,也与村民的生活息息相关,本文研究所依据的各项数据由于调研存在一定的不足对结果存在一定的影响。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为是一项长久的,持续性的内容,不是一蹴而就的,而是需要政府、社会和村民三方长久合作,不断思考不断研究的,仍旧需要进一步的研究和创新。

参考文献:

- [1]本期推荐:《寂静的春天》[J].阅读,2023,(19):65.
- [2]彭震伟,陆嘉.基于城乡统筹的农村人居环境发展[J].城市规划,2009,33(5):66-68.
- [3]于法稳.乡村振兴战略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J].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研究,2019,No.146(2):80-85.
- [4]王微,刘世华.农村人居环境协作治理的实践路径——以浙江“千村示范、万村整治”经验为例[J].广西社会科学,2020,(6):52-56.